（上接77版）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9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要求的投资产品。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要求的投资产品。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定期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定期存款本金余额	产品期限	当期收益情况	是否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30,000.00	30,585.00	第1期：2024/5/23-2025/5/23 第2期：2025/5/23-2026/5/23（续存）	585.00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1,000.00	21,409.50	第1期：2024/5/23-2025/5/23 第2期：2025/5/23-2026/5/23（续存）	409.50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800.00	-	第1期：2024/8/26-2024/11/26 第2期：2024/11/26-2025/2/26（续存） 第3期：2025/2/26-2025/5/26（续存）	25.63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7,000.00	-	第1期：2024/8/26-2024/11/26 第2期：2024/11/26-2025/2/26（续存） 第3期：2025/2/26-2025/5/26（续存）	64.06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	-	第1期：2024/8/26-2024/11/26 第2期：2024/11/26-2025/2/26（续存）	14.28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	-	第1期：2024/8/26-2024/11/26 第2期：2024/11/26-2025/2/26（续存） 第3期：2025/2/26-2025/5/26（续存）	18.3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3,000.00	-	第1期：2024/8/26-2024/11/26 第2期：2024/11/26-2025/2/26（续存） 第3期：2025/2/26-2025/5/26（续存） 第4期：2025/5/26-2025/8/26（续存）	32.38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600.00	-	第1期：2024/11/25-2025/2/25 第2期：2025/2/25-2025/5/25（续存）	16.93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0	-	第1期：2024/11/25-2025/2/25 第2期：2025/2/25-2025/5/25（续存） 第3期：2025/5/25-2025/8/25（续存）	40.74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4,200.00	-	第1期：2024/11/25-2025/2/25 第2期：2025/2/25-2025/5/25（续存）	92.47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	-	2025/5/27-2025/8/27	2.5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	-	2025/5/27-2025/8/27	5.0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4,000.00	-	2025/5/27-2025/8/27	10.0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3,000.00	-	2025/5/27-2025/11/27	18.02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	-	2025/5/27-2025/8/27	2.5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	-	2025/5/27-2025/11/27	12.01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0	5,000.00	2025/5/27-2026/5/27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	-	2025/5/27-2025/8/27	2.5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	-	2025/5/27-2025/11/27	6.01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	-	2025/5/27-2025/11/27	6.01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	-	2025/8/27-2025/11/27	2.51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	-	2025/8/27-2025/11/27	2.51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3,000.00	3,000.00	2025/8/27-2026/2/27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4,000.00	4,000.00	2025/8/27-2026/2/27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3,000.00	-	2025/8/27-2025/11/27	7.52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	-	2025/8/27-2025/11/27	5.01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	-	2025/8/27-2025/11/27	5.01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	1,000.00	2025/12/4-2026/3/4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	1,000.00	2025/12/4-2026/3/4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3,000.00	3,000.00	2025/12/4-2026/6/4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	600.00	2025/12/4-2026/3/4	0.04	部分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	500.00	2025/12/4-2026/3/4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	500.00	2025/12/4-2026/3/4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	500.00	2025/12/4-2026/6/4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	500.00	2025/12/4-2026/6/4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	2,000.00	2025/12/4-2026/6/4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	2,000.00	2025/12/4-2026/6/4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	1,000.00	2025/12/4-2026/3/4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	1,000.00	2025/12/4-2026/6/4	-	否
合计		141,600.00	77,594.50		1,386.4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协定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银行账户余额	产品期限	当期收益情况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单位协定存款	3,673.25	2025/5/27-2026/5/26	4.58	募集资金账户存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189.26	2025/7/2-2026/7/1	3.04	募集资金账户存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63.91	2025/7/2-2026/7/1	1.61	募集资金账户存放
合计		3,926.42		9.2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到期赎回的定期存款本金77,594.5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协定存款余额3,926.42万元，报告期内实现的现金管理收益1,395.65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54,319,207.80元（截至2025年4月15日余额数，含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累计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5年5月19日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超募资金余额合计5,474.49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存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存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除上述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外，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之芯片相关业务实施主体由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并同意公司以增资的方式向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3,156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实施“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之芯片相关业务。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完成了对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减少与土地房产相关的研发中心购置费用和装修改造工程费，增加与芯片相关业务的工艺及设备购置、安装费用、流片费用，以及芯片研发人员投入等，并将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5年12月。

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电子信息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变更至江苏省南京市，并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期限延长至2026年12月。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调整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南京思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电子信息装备项目的实施主体，并调整部分建设内容。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减少与土地房产相关的研发中心购置费用和装修改造工程费，增加公司应用开发投入。

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000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思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电子信息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减少与土地房产相关的研发中心购置费用、装修改造工程费等费用，增加公司应用开发投入，并同步调整工程其他费用、预备费等，同时结合公司工艺技术环境的变化及最新研发需求，优化芯片业务工艺设备投资结构。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由2025年12月延长至2027年12月。

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西安科思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思芯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之芯片相关业务的实施主体并相应增加实施地点，同时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由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高芯思通实缴出资，再由高芯思通使用募集资金向西安科思、上海思芯智能分别增资3000万元、350万元以实施募投项目。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1,061.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30.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625.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66,526.68	不适用	66,526.68	7,921.65	33,072.88	-33,453.80	49.71	筹建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子信息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44,154.93	不适用	44,154.93	4,334.40	4,334.40	-39,820.53	9.82	筹建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0	不适用	20,000.00		20,002.38	2.38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0,681.61	不适用	130,681.61	12,256.05	57,409.65	-73,271.96	43.9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18,000.00	—	18,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18,000.00	—	18,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18,000.00	—	18,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存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资金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3,741.4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474.49	5,474.4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474.49	63,215.95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合计	—	130,681.61	—	不适用	17,730.54	120,625.6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受客户需求变化及供应链影响，公司将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7年12月；电子信息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2023年11月8日，为满足业务拓展和生产基地布局的战略需求，综合考虑到未来市场环境和建设成本，公司将项目实施地点由深圳市调整为南京市，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6年12月。2026年4月3日，综合考虑项目购置流程、基地建设准备、设备安装调试时间，项目实施进度等建设周期，公司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期限延长至2027年1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3,263.14万元，其中预先投入建设项目费用为3,263.14万元，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5日完成资金置换。 公司于2025年6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涉及人员费用的款项由公司自有资金先行支付，每月对各募投项目发生的人员费用进行归集核算后，再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相关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2025年度，公司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总额为2,831.3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9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要求的投资产品。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要求的投资产品。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到期赎回的定期存款本金77,594.5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协定存款余额3,926.42万元，报告期内实现的现金管理收益1,395.65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8,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1年5月13日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8,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2年5月19日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8,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3年5月23日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54,319.207.80元（截至2025年4月15日余额数，含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累计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5年5月19日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超募资金余额合计5,474.49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存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55元/股（含），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3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含），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2024年4月24日，本次公司股份实施期限已届满，公司完成回购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5,747,925股的比例为0.9456%。回购的最高价为39.66元/股，最低价为23.29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414,600.66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38万元，主要是利息收入，已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之芯片相关业务实施主体由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并同意公司以增资的方式向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3,156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实施“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之芯片相关业务。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完成了对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减少与土地房产相关的研发中心购置费用和装修改造工程费，增加与芯片相关业务的工艺及设备购置、安装费用、流片费用，以及芯片研发人员投入等，并将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5年12月。 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电子信息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变更至江苏省南京市，并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期限延长至2026年12月。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调整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南京思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电子信息装备项目的实施主体，并调整部分建设内容。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减少与土地房产相关的研发中心购置费用和装修改造工程费，增加公司应用开发投入，并同步调整工程其他费用、预备费等，同时结合公司工艺技术环境的变化及最新研发需求，优化芯片业务工艺设备投资结构。 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000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思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电子信息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减少与土地房产相关的研发中心购置费用、装修改造工程费等费用，增加公司应用开发投入，并同步调整工程其他费用、预备费等，同时结合公司工艺技术环境的变化及最新研发需求，优化芯片业务工艺设备投资结构。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由2025年12月延长至2027年12月。 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西安科思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思芯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之芯片相关业务的实施主体并相应增加实施地点，同时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由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高芯思通实缴出资，再由高芯思通使用募集资金向西安科思、上海思芯智能分别增资3000万元、350万元以实施募投项目。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合计数与单项加总的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5：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原为全资子公司，已于2023年1月9日、2024年12月6日完成股权结构调整，目前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94.65%。本次股权变动未影响募集资金用途及存放安排。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6年度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该等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经审议一致认为，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书面意见：上述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0元，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相关事项，并将相关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租赁资产（车辆）	刘建德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0.00	0.00	0.00	0.00	0.00	-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预计2025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前次预计发生额是否与上年实际发生额存在较大差异
向关联方租赁资产（车辆）	刘建德	0.00	0.00	否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刘建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2月至2024年12月，任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2月至2025年5月，任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7月至2025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25年7月，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技术创新总监。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刘建德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技术创新总监。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已与公司签订《车辆租赁合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截至目前该合同的各项条款均按约定正常执行。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内容为向关联方租赁两辆汽车，租赁汽车目的为基于公司商务接待的需要，根据公司与关联方2020年签署的协议约定，在有偿租赁期限届满后，公司可继续无期限限制且无偿使用两辆汽车，因此本次关联交易对价为0元。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刘建德于2020年4月1日签订了《车辆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刘建德将个人有权处分的一辆奥迪车与一辆奔驰车租赁给公司使用，其中，奥迪车的有偿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0日起至2023年1月10日止，奔驰车的有偿租赁期限自2019年7月1日起至2024年7月1日止。上述有偿租赁期限届满后，公司可继续无期限限制且无偿使用上述两辆汽车。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首席合伙人	赵焕琪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	72人
2025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9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63人
2025年（未经审计）业务收入	审计业务收入		30,397.08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7,428.74万元
	业务收入总额		40,109.58万元
2025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1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14,169.21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北京德皓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末数：105.35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赔偿限额3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北京德皓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监管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和行业惩戒0次。期间有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2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行政处罚2次、纪律处分1次、行业惩戒1次（除1次行政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行业惩戒，其余均不在北京德皓执业期间）。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俊	2013年2月	2016年1月	2023年9月	2023年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